

表四、國立中興大學八十八學年度第一學期二、三、四年級體育授課時間分配表

備註		五	四	三	二	一	星期	時段	上	午
									10:10~12:00	12:00~1:00
羽球場 9-12										
羽球場 5-8										
羽球場 1-4 司令台										
籃、排球場 桌球室										
地下一樓										

大專院校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 實施的方向及內容

張惠峰

壹、前言

大學體育為學校體育最後階段，肩負銜接社會體育之功能，此期間所形成的各種態度，將嚴重影響學生日後對體育的認知與取向，如何落實各大專院校體育課教學效果素為各校努力之目標。尤其各校大力推展興趣選項分組教學多年，歷經無數次檢討與改進之調適，並不斷嘗試設計新穎的課程實施型態，使學生在運動知能及學習情緒上均有明顯進步，確能符合大學體育目標並滿足學生需求，此乃有目共睹之實。然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十日國內各公私立大學校長會議中決議，大學體育課改以一、二、三年級必修四年級選修(高教簡訊，民84)，此舉曾引起國內杏壇莫大震撼，各界對行之有年之大專體育應否列為必修眾說紛紛，國內諸多學者亦再三強調，就理論與實際考量，在國內不健全教育體系尚未有效改善，及國人未養成終身休閒運動習慣之前，國內仍應以有限度或適當維持大學體育為「校定必修」為宜(張妙瑛，民85)。

但隨著大學法正式通過施行，傳統大學體育正課在時代潮流驅動下變動，成為勢在必行之舉，從此各校開始依課程自主精神，著手體育課程實施方向及內容之修訂與規劃，然而從文獻探討中得知，已有百分之三十學生對體育失去興趣(李文田，民86)，學生選修體育課意願亦普遍低落(張思敏等，民85、許素琴，民87B)，在此處處求新求變及課程自主的聲浪中，大學體育課價值與定位開始動搖，實足令人憂心忡忡，如何化此危機為轉機，在「窮則變，變則通」之回應下，有效強化體育課程設計、經營及管理，以吸收更多青年學子自動參與學習，自為當務之急。

有鑑於此，本文旨在探討現階段大專院校體育課實施的方向及內容，分別陳述我國大專院校體育課程實施現況、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教學計劃、教學集團組織及教學評鑑等問題，並具體分析未來發展之趨勢與展望，以供大學體育教學改進之參考。

貳、我國大專院校體育課程實施現況

一、體育課程必修選修年限

我國大專院校體育課程必選修年限，張思敏、黃英哲(民85)、林國棟等(民86)、孫美蓮等(民88)皆有研究，本人亦曾經電話查詢，其結果如下表：

表一：我國大專院校體育課必選修年限現況

研究者 選修年限	張思敏等 (民85)	林國棟等 (民86)	孫美蓮等 (民88)	張惠峰 (民88)
四年必修	14.3%	12.24%	1.8%	0%
三年必修、一年選修	76.2%	73.74%	60%	56.9%
二年必修、二年選修	2.4%	8.16%	29.1%	30.8%
一年必修、三年選修	2.4%	6.12%	3.6%	4.6%
四年選修	0%	0%	0%	0%
其他（未回答）	4.8%		5.5%	7.7%

從以上分析中得知，我國目前體育課修習狀況，原以三年必修一年選修居多，其次為四年必修，近來必修年限逐年遞減，且有繼續下降趨勢。

二、各校體育正課授予學分情況（孫美蓮等，民88）

(一) 各校體育課授予學分情況，以必修不授學分選修授予學分最多(57.7%)，其次為必選修均授予學分(21.1%)、必選修均不授與學分(13.5%)及必修授予學分選修不授與學分(7.7%)，與往昔之研究結果稍有不同(如下表)

表二：各校給予學分情況表

研究者 學分給予	張思敏、黃英哲 (民85)	林國棟等 (民86)
必修給予學分	16.6%	28.57%
必修不給予學分	81.0%	71.43%
選修給予學分	76.2%	85.45%
選修不給予學分	14.3%	14.55%

(二)必修體育課以二小時零學分(73.1%)最多，其次為二小時一學分(23.1%)及二小時二學分(3.8%)

(三)選修體育課以二小時一學分(65.4%)最多，其次為二小時二學分(17.3%)、三小時零學分(13.5%)及零小時零學分(3.8%)。

(四)有46.2%含在畢業學分內，36.5%不含在畢業學分內，9.6%由各系自訂，7.7%用其他方式。

三、各校體育正課上課人數現況（孫美蓮等，民88）

(一)必修體育課上限人數以46-60人(46.2%)最多，其次為未限制人數(23.1%)、35-45人(19.2%)、61-80人(5.8%)、81人以上(1.9%)及未填答(3.8%)。

(二)必修體育課下限人數以11-20人(25%)最多，其次為10人以下(23.1%)、21-30人(21.2%)、未限制人數(15.4%)、31人以上(11.5%)及未填答(3.8%)。

(三)選修體育課上限人數以41-60人(51.9%)最多，其次為未填答(15.4%)、26-40人(13.5%)、未限制人數(9.6%)、15-25人(7.7%)及61人以上(1.9%)。



(四)選修體育課下限人數以10人以下最多(32.7%)，其次為11-20人(30.8%)、21-30人(21.2%)、未限制人數(7.7%)、未填答(5.8%)及31人以上(1.9%)。

四、大專院校體育正課開課現況

有關各校體育正課開課現況之相關研究如下表：

表三 大專院校體育正課開課前十名項目表

研究者	前十名項目依序排列
陳文長（民84）	籃球、排球、桌球、網球、壘球、羽球、高爾夫、游泳、舞蹈、韻律
賴世堤（民86）	籃球、排球、桌球、網球、羽球、壘球、游泳、高爾夫、田徑、保齡球
林國棟（民86）	桌球、網球、籃球、羽球、排球、游泳、保齡球、高爾夫、壘球、舞蹈
許素琴（民87A）	羽球、籃球、網球、壘球、桌球、高爾夫、排球、射箭、水上活動、太極拳

昔日各校開課項目以團體激烈之球類運動為主，隨著時代潮流開課項目有漸漸傾向休閒運動項目的趨勢。

五、影響學生修習體育正課意願因素

影響學生修習體育正課意願因素，可歸納為體育課程目標、課程行政、師資、運動場地器材設備、成績評量、同儕互動、運動樂趣、學分考量、配課時間、個人價值認同、付費考量及其他等（楊建隆，民87、李文田，民86、許素琴，民87B）。

六、其他教學相關問題實施現況

僅歸納其他體育教學相關實況摘錄成下表：

表四：其他教學問題陳述表

問題陳述	選項百分比		
體育正課興趣選項開始實施年級	一年級2.4%	二年級57%	未答4.8%
	三年級26.2%	四年級9.5%	
教學集團	班級教學7.1%	興趣選項7.1%	兩者皆有85.7%
體育助教是否仍上課	有50%	沒有42.9%	未答7.1%
目前體育課必修與選修之課程設計是否不同	有78.6%	否11.9%	未答9.5%
體育課程設計項目是否開設不同年級	有59.5%	否38.1%	未答2.4%
教師成績評量上是否有更多自主權	是95.2%	否2.4%	未答2.4%
教師上課的態度是否有調整	有92.9%	否7.1%	未答0%
教師在教學內容上是否有調整	有85.7%	否11.9%	未答2.4%
是否在場地設備上重新規劃調整	有61.9%	否31.0%	未答7.1%
是否有規劃校外教學	有71.4%	否26.2%	未答2.4%

（資料來源：張思敏、黃英哲，民85）

各校是否有課程委員會及層級	有88.5%	系級41.3%、校級37%、院級13%
各校是否舉行體育教學研討會	有84.6%	否% 未答%
各校是否舉辦體育學術研討會	有51.9%	否% 未答%

（資料來源：孫美蓮等，民88）

參、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教學計劃（葉憲清，民75）

教學計畫乃將教學目標、教學內容、教學條件及教學措施等，做合理編擬成可行的計畫體系，而付之實施以期達成既定目標，其不僅包含教學前的預定策略性質，也需兼顧執行後的管理功能，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教學計畫之內容，應包括教學目標、教學運動項目、教學期限、教學時間的編排及教學進度的編排。

一、教學目標

美國B.C.Bloom將教學目標分為認知、情意及技能等三類，「認知」係指智育，「情意」屬於群育、德育及美育，「技能」則為運動技術，故體育目標結構應以「個人發展」、「社會規範」、「運動生活」及「體育知識」等為主，以達到「提昇生活品質」為最終目的。而教學目標自訂之範疇，應依據各校體育課實施條件及理想，並針對學生個別差異及瞭解學生運動技能、體適能、運動項目知識及運動生活狀況等資料而擬訂。綜合諸多學者意見，體育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應可涵蓋下列教學目標：

- | | |
|---------------|---------------|
| 1.增進體適能 | 2.享受運動樂趣 |
| 3.培養終身休閒運動習慣 | 4.抒解緊張壓力 |
| 5.提供充分運動機會 | 6.養成注意安全習慣 |
| 7.增進人際關係及社交能力 | 8.培養社會規範行為 |
| 9.學習運動技能 | 10.培養鑑賞比賽能力 |
| 11.增進衛生保健知識 | 12.其他各校特色自訂目標 |

二、教學運動項目

運動項目的確定，應以學生興趣為導向，以培養學生終身休閒運動為原則，並顧慮學校各項主客觀現有條件，如場地設備、師資及辦學特色等因素考量。

(一)運動項目組織型態

- 1.一組學習一個項目
- 2.一組同時學習二個項目
- 3.一組學習三種以上項目
- 4.某些組學習一種，某些組學習多種項目等四種。

(二)運動項目分類

從大專院校87年度體育教師名錄中所列，各項開課項目依不同性質綜合分類如下：

- 1.團體球類運動：籃球、排球、棒球、壘球、足球

- 2.個人及雙人球類運動：羽球、網球、桌球、高爾夫、保齡球、木球

- 3.水上運動：游泳、浮潛、潛水、水中有氧

- 4.韻律活動：現代舞、國際標準舞、有氧舞蹈、土風舞、芭蕾舞、民族舞

- 5.自衛活動：太極拳、柔道、防身術、跆拳道、射箭

- 6.體適能活動：健身運動、健康體適能、重量訓練

- 7.其他：休閒活動、民俗活動

三、教學期限

各校教學期限之確定，應考量課程內容之專精或普遍特性，以及欲符合重質或重量的原則，同時亦需與學校其他學科配課時間單元相互配合，約可分為
 1.一學年為期限 2.一學期為期限 3.兩學年為期限 4.無期限 5.混合式期限等五種方式。

四、教學時間的編排

教學時間的編排方式大都受各校配課時間的影響，有1.每週一次每次兩節連續編排2.每週兩次，兩節體育課間日編排3.混合編排4.集中編排（集中於寒暑假教學）等四種方式，執行結果各有其利弊。

五、教學進度的編排

教學進度的編排，應有明確的單元目標、具體的學習內容、合理教學時間分配及教學過程的計劃，擬訂具體教學進度時，更應考慮選項期限、選項項目多寡、運動技能結構及體育知識等重要因素。

肆、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教學集團組織

一、學生學習集團的組織

(一) 依配課時間組成形態

1. 同年級在同一時間教學
2. 同年級分若干教學集團，同一集團在同一時間教學
3. 特殊時段或對象之教學集團，如特早班、特晚班、特殊體能班等
4. 其他方式

(二) 依學年級組成形態

1. 各組以同年級學生組成
2. 各組以不同年級學生組成
3. 部分組同年級，部分組不同年級

(三) 依學生性別組成形態

1. 男女分班
2. 男女合班
3. 有些組男女分班，有些組男女合班

(四) 依學生能力分級組成型態

1. 初級班（入門）
2. 中級班（進階）
3. 高級班（競技）

二、教師教學集團的組成

(一) 開始選項年級

1. 一年級
2. 二年級
3. 三年級
4. 四年級

(二) 選項方法

1. 排隊選項
2. 登記選項
3. 填表選項
4. 混合選項
5. 電腦選課
6. 電話
- 語音選課
7. 其他

(三) 選項方式

1. 規定於時間內集體選項
2. 規定於不同時間內個別選項
3. 混合方式

(四) 選項時間

1. 本學年（期）結束前辦理下學年（期）選項
2. 本學年（期）開學時辦理本學年（期）選項
3. 混合辦理選項工作

(五) 加退選

1. 容許加退選
2. 不可以加退選
3. 有些項目可以加退選，有些項目不可以加退選。

伍、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的教學評鑑(潘義祥, 民88)

一、評鑑意義

評鑑是欲瞭解預期目標與現狀，所做種種資料收集與價值評定，而其評定結果應使之回饋，藉以改善缺失提高績效的過程，體育教學評鑑是利用各種觀察、測驗、測量、問卷等方法，就教學過程中或教學過程後，有關於教育目標的達成度，教學條件的具備以及功能的發揮等，所做的客觀評定過程（葉憲清，民83）。

二、評鑑內容

- (一) 對教師本身的評鑑：如教學計畫、教學實施、教學結果之評鑑。
- (二) 對學生學習的評鑑：技能知識、精神、態度、習慣等評鑑。
- (三) 對教學過程與結果評鑑：內容包括課前準備、舉辦活動、發展活動及綜合活動。



三、評鑑原則

- (一) 注意個體的整體發展。
- (二) 根據教學目標、教學計畫、進度、教材特性與價值等，確定正確評鑑觀點。
- (三) 擬定教學單元目標時，應將教學評鑑方法列入教學計劃中。
- (四) 注重整體教學活動的發展，時間不限期末或單元教學結束後之總結性評鑑，對教學實施前的準備性評鑑，以及教學活動中的形成性評鑑，診斷性評鑑均應注意。
- (五) 鼓勵學生參與評鑑。
- (六) 評鑑工作於藉助測量、測驗及觀察等方法，應確實掌握其信效度及客觀性。
- (七) 重視評量資料的整理、分析、判斷及應用。

四、評鑑運用

- (一) 準備活動的評鑑：1. 實施分組教學 2. 選擇教學方式
3. 擬定補助教學或改變教學單元。
- (二) 發展活動的評鑑：1. 加強學習動機及實施補救教學。
2. 實施個別指導 3. 改變教育計畫。
- (三) 綜合活動的評鑑：1. 教學得失的回饋 2. 成績考核的依據。
3. 教學後的評鑑。

五、評鑑方法

- (一) 體育教學成績評鑑方法：包括運動技術教學目標、運動態度和習慣教學目標、體能教學目標及體育運動知識教學目標等評鑑。
- (二) 體育教學條件評鑑方法：包括運動設施、教學計劃、教學集團組織等評鑑。
- (三) 教學實施狀況的評鑑方法：包括教學時數消化率及舉辦教學觀摩會等評鑑方法。

陸、未來趨勢與展望

一、體育課必修年限有逐年降低之趨勢

體育正課授課學分情況、上課人數之上下限、開課項目及其他各項實施方式，各校受傳統背景、教學行政、場地設備及師資等受限因素之個別差異，很難力求統一，各校應顧慮學生修習體育課意願考量因素，透過精密籌備、規劃與設計，並不斷從嘗試、實驗與革新中，揣摩出最適合自己的理想實施形態，激勵學生踴躍參與學習。

二、強調體育課程之專業及不可替代性

- (一) 導正學校體育政策及培養師生正確體育觀念。
- (二) 接受「選修」漸漸替代「必修」之必然趨勢。
- (三) 爭取適度維持「校定必修」之必要性。
- (四) 有效經營興趣選項分組教學體育課，提昇學生修習意願。

三、積極充實各校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之教學條件

- (一) 「人」的條件：體育教師應注重教學與研究績效，並不斷進修吸收新的資訊，以爭取師生共識，認同體育課程之必要性。
- (二) 「物」的條件：轉型社會中體育室角色與定位之必然改變，加強運動場館有效之開闢、經營及管理，並有效開發及利用資訊網路。

四、發展有特色的學校體育正課經營（顧慮各校之個別差異）

- (一) 明確的教學目標：全方位、多元化。
- (二) 新穎的教學規劃：行政系統資訊化、新興休閒運動項目引入。
- (三) 充實的教學內容：多元化、樂趣化、人性化、終生化、精緻化。
- (四) 充份的場地設備運用：校內場地有效之經營管理、開發校外教學。
- (五) 有效率的教學評鑑：建立完整的自我評鑑及單位評鑑制度。



五、審慎規劃全方位的未來課程走向

- (一) 體育課朝向多元化、樂趣化、人性化、終生化及精緻化，休閒性質濃厚乃必然趨勢。
- (二) 課程目標必需全面考量。
- (三) 強調「體適能」仍是課程的核心。
- (四) 體育不應脫離教育體系。
- (五) 顧慮學生體能之個別差異。
- (六) 重視學生公平及普遍性的受教機會。

六、強化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之相關研究風氣

- (一) 目前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之相關研究質量似感不足，大多著重心理學及力學居多，以經營管理及社會學立場來探討者較少。
- (二) 選項前應進行欲選調查，事先瞭解學生學習意願、學習心裡、行為傾向及內心各種期望，並於事後進行選項結果志願百分比分析，及學習效果滿意度等調查，以作為改進各校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實施模式之參考。
- (三) 常舉辦並鼓勵教師參與體育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之研討會，多發行相關刊物，鼓勵老師踴躍發表。
- (四) 各校設置各級課程委員會，應用研究成果，規劃體育課程。

七、應成立專案小組

針對大專院校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之教學目標、開課運動項目、教材教法、進度編排、教材教法、測驗項目給分量表、體育知識及測驗題庫等，統一彙編類似「課程綱要指引」或標準範例，供各校斟酌規劃教師之正常授課，並縮短不同學校別或城鄉程度之差距。

柒、結語

面對社會思潮急遽變遷和校園民主聲浪之衝擊，大學體育課在一片片求新求變中，面臨興革與廢存的嚴重考驗與挑戰乃不爭之實，如何確保學生學習權益，尊重學生運動樂趣，有效率經營興趣選項分組教學體育課，以擴充體育教育功能層面，符合多元化社會變遷之需求，設計最新穎的教學形態，佈置生動有趣的教學方法與環境，提供充實的課程內容，提昇體育教學品質，以滿足現階段大學教育之需求，藉著運用合理評鑑的導引，激勵教師與學生，使體育教學更臻理想，是全體體育從業人員，有待努力的方向。

參考文獻

- 李文田。(民86)。大四學生修習體育課意願影響因素調查。大專院校八十六年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頁23-29。
- 林國棟等。(民86)。新大學法公布實施後我國大專院校體育行政組織及課程實施之研究。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編印。
- 周宏室、潘義祥。(民88)。我國大專體育教學現況探討。1999海峽兩岸大專院校體育研討會大會手冊，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編印，頁49-65。
- 孫美蓮、張宗銘、江長慈。(民88)。大專體育雙月刊，第44期，頁39-46。
- 教育部高教司。(民84)。高教簡訓，第47期。
- 陳文長。(民84)。大學生對興趣分組體育課之意見調查研究，中華民國大專院校八十四年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下冊），頁573- 584。
- 張妙瑛。(民85)。大學體育課必修？選修？民生報，85.5.18民生論壇。
- 張思敏、黃英哲。(民85)。台灣地區大學校於大學法修訂後，體育行政組織暨課程教學現況之研究。大專院校八十五年度體育學術研討會專刊，頁287-300。

張思敏。(民88)。大專體育課程與教學之新思維，八十八學年度大專院校體育主管業務研討會專刊，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編印，頁150-155。

許素琴。(民87A)。國立中央大學二、三年級學生修習體育課興趣選項課程之調查研究，大專體育，第40期，頁40-46。

許素琴。(民87B)。國立中央大學四年級學生選修體育課現況暨影響選修意願因素之調查研究，文景出版社，87年12月，頁16-17。

葉憲清。(民75)。大專興趣分組體育課教學行政與研究。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頁64-154。

葉憲清。(民83)。體育教學評鑑。國民體育季刊，23卷3期，頁129-140。

楊志顯。(民84)。體育教學正常化有賴學校政策的改變，大專體育雙月刊，第21期，頁3-6。

潘義祥。(民88)。淺談體育教學評鑑，大專體育雙月刊，第44期，頁47-52。

蔡崇濱。(民84)。大學體育的省思，大專體育雙月刊，第20期，頁33-39。

賴世堤。(民87)。大學生對體育課程期望之探討，大專體育，第40期，頁71-78。

※本文為【各級學校體育課程標準與大專院校體育正課興趣選項分組教學研討會】專題報告內容（民國88年11月19日於國立體育學院）。

轉型中大專體育教師角色定位探討

張妙瑛

摘要

本研究試從一般教師角色、體育教師角色期望及評鑑三種不同觀點，探討轉型中大專體育教師角色定位，經文獻內容整合、分析與討論，結果發現體育教師應具備運動知能教學、體育學術研究、推廣服務及行政工作支援等多功能角色。

關鍵詞：角色、角色期望、評鑑

一、前言

(一)問題背景與研究動機

大學法實施後，教育部為尊重課程自主精神，將體育課由傳統四年必修改為各校自訂，選修學生比例嚴重流失至30%以下(張思敏等，民85)，此重大變革曾引起國內體壇莫大之震撼，迫使大專體育教師角色定位面臨動搖，各校莫不專心致力於教學品質之提昇，以期吸引更多學生主動參與學習，對影響學生修習意願之各項因素，也因而倍加關注。眾所周知，師資是學生體育課考量的重要因素，其不僅居教學成敗之關鍵，且攸關學生參與學習意願，更與大學體育課之存廢息息相關，故面臨多元化社會變遷，體育教師該如何有效調適，扮演各種不同的角色，以因應時代轉型，並滿足學生需求，是值得我們不斷深思的課題。尤其87年3月27日大法官第450號釋文中提及，「是否應設體育室」係屬大學自治之範疇後，再度衝擊全國大專院校體育教師，並頓然引發共識，無論是主動求變或是被動應變，轉型中體育教師新角色的形成與舊角色的修正，有其迫切必要與意義，如何配合制度上的變革，藉著「質的提昇」或「量的擴